

精神残疾的夫妇连续生下孩子，刚出生没多久的女婴大腿骨折，生命健康安全让人担忧 父母一再生育却不能养 两个多月大的孩子该怎么办？

阅读提示

很多人认为，孩子是无辜的，她未来的生活又该怎么办？您有没有好的办法？

记者 谢佳俊 见习记者 钟丽花 文/图

本报讯 “孩子大腿骨折好几天，才送到丽水的医院治疗，医生说有生命危险。”近日，热心志愿者赵女士联系晚报称，一名2个多月大的女婴正在市中心医院接受治疗，这个孩子的身份有些特殊，她的父母是一对患有精神残疾的夫妻——李一青和周海兰。
 去年7月，处州晚报曾刊发《热心市民建微信群捐款捐物 孩子成了大家‘心头的宝’》一文，报道了李一青给出生10多天的孩子喂米糊，宝宝被送到医院洗胃的事件。今年，这对夫妻再度产女，2个多月的女婴不明原因骨折，却得不到应有的照顾，生命安全让人担忧。



妞妞的左腿有明显的肿胀，比右腿足足大了一圈。



父母患有精神残疾 出生两个月的女婴左腿骨折

昨天下午4点，记者来到丽水市中心医院，却被告知孩子已经被接走了。于是记者跟着赵女士来到岩泉街道花场村李一青的家里，这是一间低矮的砖房，一扇木门腐迹斑斑，透过窗户看到屋里光线昏暗，堆满了杂物。李一青夫妇还未回家，记者便在门口等候。
 “这家人今年又生了个女娃，之前都是李一青的弟弟在照顾，前几天刚抱回来。我看那孩子骨瘦如柴，真是可怜。”一名路过的邻居告诉记者，李一青一家都是青田腊口人，在花场村住了十多年，“夫妇俩智力都不太正常，只能维持日常生活，根本带不了孩子。”
 半个多小时后，李一青夫妇抱着女儿妞妞（化名）回到家里。记者看到，妞妞十分瘦小，整个人看起来有气无力，睁眼、抬头都有些困难。妞妞的左腿骨折，但周海兰却一直把她抱在怀里，不停地调整姿势，不时摆弄着宝宝的双腿，旁人看着都疼。
 打开李一青家的房门，一股异味扑面而来，不到10平方米的房间内堆满了杂物，餐桌紧靠着床铺，床上的枕头和被单已经发黑，锅碗瓢盆堆满了餐桌，居住环境十分恶劣。

两个大孩子均已进入福利院 志愿者为妞妞的未来担忧

记者了解到，李一青被鉴定为精神三级残疾，只能作简单的交流，而妻子周海兰是智力二级残疾，完全没有语言能力。夫妻俩几乎没有生活自理能力，靠着每个月2000多元的低保维持生活。
 李一青还育有一儿一女——小松和佳佳。大女儿佳佳今年5岁，是由外婆带大的，在大女儿之后还有一个儿子，但在2017年底不幸夭折。去年7月，李一青给刚出生10多天的小松喂米糊，宝宝出现呕吐、脸色青紫等现象，被紧急送入医院洗胃。
 “他们夫妻俩是没有能力照顾小孩的。”赵女士告诉记者，在热心市民、市检察院和青田县公安局及腊口镇干部的不断奔走下，去年，青田法院作出判决，正式撤销李一青和周海兰的监护人资格，青田县公安局则成为了佳佳和小松的新监护人。如今，在好心人的帮助下，姐弟俩在丽水市万地儿童福利院受到了很好的照顾。
 如今，李一青夫妇再度产女，也让很多人吃惊。“今年上半年，我在村里碰到他们，看到周海兰挺大着肚子，于是送她去医院检查，发现已经

“孩子上周三就在青田医院查出骨折并伴有水肿、瘀血，医生建议来丽水的医院就诊。”赵女士告诉记者，但直到前天，李一青才带着女儿妞妞到妇幼保健院检查，医生说“是外力导致的左腿骨折，需要尽快治疗。”
 “我们赶紧把孩子送到了市人民医院，医生说妞妞身体虚弱，有生命危险，建议去温州治疗。”赵女士说，于是，夫妻俩又把孩子带到了市中心医院，看能否就近医治。
 记者查看了妞妞的病历和CT，发现她左腿骨头有明显的错位，解开裤子后，看到妞妞的左腿有明显的肿胀，比右腿足足大了一圈。
 据李一青说，医生表示“妞妞已经好了，不用治疗”，让他们把孩子抱回家。但在记者和志愿者的追问下，李一青又改口，“医生让我们明天再带孩子去看看。”
 随后，记者联系了市中心医院的医生，医生表示妞妞的情况特殊，需要做进一步检查。“孩子骨折已经有段时间了，目前骨头正在自然愈合。”医生介绍，但这两段骨头是错位的，必须动手术把长回去的骨头处理了，再按照正常的流程接骨。

怀孕6个月了。”赵女士说。
 今年10月7日，周海兰生下一个女儿。“剖腹产的时候，周海兰结扎了。孩子出生头7天，都是我在医院照顾。”赵女士说，出院后，妞妞便去了青田，11月4日开始，孩子由李一青的弟媳照顾，但不知道为何，妞妞的左腿出现骨折，“现在，他的弟媳也不肯带孩子了。”
 记者临走前，碰到了来给孩子送奶粉和棉衣的市民刘女士，“今天就要降温了，我怕妞妞冷，给她送来几件自家孩子穿过的旧衣裳，也是尽一点绵薄之力。”刘女士说。
 赵女士告诉记者，李一青一旦发现有人上门想带走孩子，情绪便会十分激动，“但他们哪有能力照顾孩子啊，妞妞以后的生活可怎么办呢？”
 记者了解到，青田县公安局、丽水市万地儿童福利院此前也已经介入，希望孩子能得到妥善安排。读者朋友，你认为这样的家庭，我们应该以什么样的形式提供帮助？欢迎拨打热线电话2151666或在处州晚报官微留言，提出你的建议和看法。



李一青的家。

元旦期间全市交警将开展酒驾醉驾整治行动

记者 麻东君 通讯员 陈昭惠 叶亦竹

本报讯 元旦假期即将到来，记者了解到，为有效遏制因聚集欢庆饮酒引发的酒驾醉驾违法行为，近期，全市交警已经组织开展了酒驾醉驾整治统一行动，严厉打击酒驾醉驾违法行为。
 近日，在松阳县育英路路段，拥有38年驾龄的老司机吴某某饮酒后驾驶小型轿车被交警查获，经呼气式酒精含量测试仪测试，其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为20mg/100ml，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。吴某某对此懊悔不已，将面临行政拘留、罚款等严厉处罚。
 记者了解到，全市交警还将在2021年元旦假期，继续组织开展全市酒驾醉驾统一整治行动。
 针对此次酒驾醉驾集中整治行动，公安交警部门将统筹警力资源、科学设置整治岗位，将整治力量有针对性地重点向重点区域、重点时段倾斜，紧紧围绕酒吧、KTV等餐饮娱乐场所、居民区、城乡结合部周边道路以及交通事故高发、易发点位，分别设置整治点。
 可能有人会问发布整治预告，交警会不会“捉”不到人了？交警部门表示，处罚不是目的，目的是“消除”酒驾，其实查酒驾行动无时无刻都在进行中，希望大家谨记“喝酒不开车、开车不喝酒”。